

督察与考评相结合 霍邱县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见成效



▲ 整治后



◀ 整治中



▲ 整治后



◀ 整治中

驾车穿行在霍邱县各个乡镇里，给人第一印象就是道路整洁干净，就连曾经被污染严重的小河渠、水塘等“脏乱差”的卫生死角也都变得干净起来。还有到了夏季就臭不可闻蚊蝇滋生的旱厕也基本被清理“出局”。

自今年7月25日，霍邱县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动员会召开以来。自此开始，霍邱县各乡镇、开发区都能按照县委、县政府的部署要求，上下凝心聚力，众志成城、迅速行动、全面动员、精心组织、强化措施、狠抓落实着力打造“水清、山绿、天蓝、地洁”的霍邱魅力，全面实现净化、绿化、美化，提升乡村风貌品位、文明程度和人民群众幸福指数，努力将霍邱县打造成六安市委淮河岸线、交通干线、景区沿线靓丽景观带和风景线。

今年以来，霍邱县各乡镇、开发区对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相当重视，将其纳入了党委、政府的重要议事日程，作为中心工作来抓、政治任务来完成。各乡镇建立了专门的工作机构，并制定了相关责任机制、考核机制和投入机制。

各地能立即行动，形成工作细化、责任强化、任务量化的环境综合整治氛围；对照实施方案、实施导则以及考评细则，认真开展“五清一拆”及村容村貌提升工作，农村“脏、乱、差”现象逐渐好转；能结合实际、创新思路，提前谋划、整体布局，探索出一些行之有效的措施。

各乡镇、开发区都能广泛宣传，积极发动，逐步营造出了全民理解、支持、参与环境整治的浓厚氛围。

据了解，在八月至九月间，霍邱县“五清一拆”工作任务已基本完成，十月份的村容村貌提升工作正在有序开展，全县农村环境面貌得到了初步改善。

今年实施的226个村，自开展环境整治工作三个月以来，已改造农村危房7574户，完成旱厕改造12000个，拆除旱厕21000多个；清理陈年垃圾14.29万吨；拆除违章建筑8.73万平方米；清理草堆杂物15万处；清理沟塘堰渠漂浮物1.6万余处；拆除废弃圈舍及残垣断壁12000余处；种植风景树约40多万棵，全县农村环境整治工作初显成效，群众满意度大幅提升。

督察考评相结合。霍邱县环境整治办公室，自整治活动启动以来，先后出台了三期督查通报、三期考评通报，制作了环境整治工作宣传音频并在霍邱电视台对石店镇、龙潭镇、众兴集镇、邵岗乡等环境整治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四期宣传报道。从全县整体工作来看，石店镇、龙潭镇、曹庙镇、众兴集镇、岔路镇、长集镇、邵岗乡等整

力度较大，措施得力，行动迅速，效果显著。

但根据几次督查反馈和考评结果看，全县仍然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和差距。主要表现在：一是思想认识还不到位。对环境整治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认识不足，把此项工作当做阶段性工作来对待，在落实上打折扣。

二是工作开展不平衡。少数乡镇主要精力放在街道和美丽乡村中心村建设上，重点贫困村和偏远的行政村工作开展不到位，环境“死角”和“盲点”问题未能得到解决。

三是整治的标准不高。部分乡镇未能真正理解环境整治的内涵和意义，片面地开展，未能做到短期目标与长远规划相结合，缺乏研究和探索，垃圾管理、保洁管理、监督管理等长效机制不健全。

四是群众参与意识不强。广大群众还没有完全发动起来，全民自觉保护环境、积极参与整治的意识和氛围还不够浓厚，一些地方群众还认为这是“面子工程”“政绩工程”，搞形式主义。

根据几次督查反馈和考评结果看，该县石店镇、龙潭镇、曹庙镇、众兴集镇、岔路镇、长集镇、邵岗乡等整治力度较大，措施得力，行动迅速，效果显著；而临淮岗乡、周集镇、王截流乡、乌龙镇、三流乡、冯瓠乡、户胡镇等工作重视不够，行动迟缓，措施不力，效果较差。

直视问题。在农村环境整治方面：龙潭、潘集、长集、岔路、河口、户胡、曹庙、石店、彭塔、开发区、临水、马店等乡镇工作力度大，宣传氛围浓，环境面貌改观明显，群众满意度较高；邵岗、高塘、范桥、冯井、花园、夏店、孟集、宋店、众兴、城关、城西湖等乡镇美丽乡村中心村所在村民组环境整治工作开展较好，其他村民组整治不彻底，整体效果一般，其中范桥镇代店村黄东、黄西村民组未见行动。

白莲乡，被查美丽乡村中心村干净整洁，其他村民组“五清一拆”不彻底，环境一般；临淮岗乡，双门村美丽乡村中心村环境整治效果一般，整体环境较差，其他村民组“五清一拆”未见行动。

周集镇，抽查2013年省级美丽乡村富矿村，村内38个村民组草堆杂物、旱厕、废弃圈舍清除整治不到位，工作效果不明显，整体工作进展缓慢。

王截流乡，抽查2018年省级美丽乡村长马村，中心村2个村民组环境整治较为规范，其它12个村民组工作严重滞后，草堆杂物、旱厕、废弃圈舍基本未整治，整体观感较差。

新店镇，抽查2013年度省级美丽乡村十里井村，部分村民组草堆杂物、旱厕较多，废弃圈舍未拆除到位。

冯瓠乡，抽查2017年度省级美丽乡村中心村柳台村，多数村民组群众房前屋后草堆杂物堆较多，废弃圈舍、破旧房屋拆除不到位，河渠未进行疏浚清淤，有成片生活垃圾，整村推进进度缓慢，整治效果不明显；乌龙镇、三流乡，“五清一拆”推动缓慢，大部分村民组环境整治不明显，总体观感较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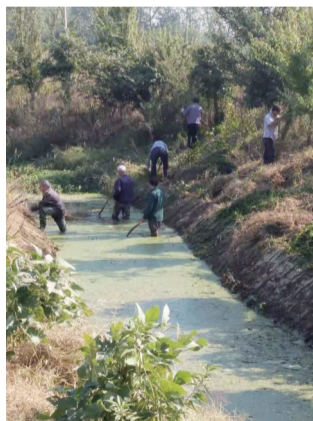
“六净六有两规范”方面：每乡镇抽查10户贫困户，被抽查户基本上能按照要求做到环境整治、基本生活用品齐全、生活用品及生产工具整齐摆放。但也存在个别贫困户厨房、院内、厕所环境卫生差，基本生活用品、生产用品摆放一般。其中，6户未达到“六净六有”标准的乡镇有王截流乡、临水镇；5户未达到“六净六有”标准的乡镇有临淮岗乡、高塘镇、新店镇、范桥镇、开发区；4户未达到“六净六有”标准的乡镇有彭塔乡、夏店镇、冯井镇、周集镇；3户未达到“六净六有”标准的乡镇有孟集镇、马店镇；2户未达到“六净六有”标准的乡镇有潘集镇、乌龙镇、城关镇、三流乡、曹庙镇。

工作中的亮点。检查中了解到，自整治工作以来，各乡镇对农村环境综合整治

工作相当重视，将其纳入了党委、政府的重要议事日程，作为中心工作来抓、政治任务来完成。各乡镇建立了专门的工作机构，并制定了相关责任机制、考核机制和投入机制。

曹庙镇、石店镇、花园镇等乡镇党政一把手亲自部署、亲自督查，经常深入村组检查环境卫生，发现问题，随即交办，限期整改到位。各乡镇组织干部群众开展了农村环境卫生集中整治行动，消除多年的积存垃圾，农村环境面貌大为改善；部分镇村广大党员干部以身作则，以实际行动触动和影响周边群众，自觉担当文明行为宣传员，动员家庭成员和其他群众参与环境综合整治逐步实现工作常态化。大多数乡镇村都积极探索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的新思路、新方法，破解整治难题，组织开展了各类宣传教育活动，提高群众参与的意识，营造了较好的社会氛围。

在各乡镇如火如荼的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中，涌现出众多工作亮点，如龙潭镇结合脱贫攻坚工作，大力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。通过多方面的努力，该镇外部环境优美，内部干净整洁的良好势头已经形成，群众的环境意识也得到了很大的提升。



▲ 整治后

◀ 整治中



▲ 整治后

◀ 整治中